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

112 年度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1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 時 40 分

地點：本分署行政大樓 201 會議室

主席：劉分署長秀貞

出席人員：（詳簽到表）

紀錄：傅惠君

壹、主席致詞

廉政會報的召開有助於各單位主管瞭解政風業務執行狀況，以及進行廉政意見的交流、建立共識，有利於分署全體同仁持續支持機關廉政業務的推動，營造分署整體清廉形象及優質的公務環境。

貳、政風工作報告

一、上次會議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執行情形（如附件 1）

主席裁（指）示：

近年來機關同仁於底價分析方面進步良多，本案解除列管。

二、112 年度政風室業務報告（如附件 2）

政風室陳主任思親：

- （一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6 條明訂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應自行迴避，並書面通知服務機關，違者依第 16 條裁處罰鍰；經與人事室協調結果，凡本分署適用該法

公職人員(含依法代理執行前項公職人員職務之人員，於執行該職務期間亦屬之。)於考績會召開有考績委員就審議事項涉及利益衝突時，除踐行實質迴避外，請人事室協助將書面通知書提供予委員填寫後送交政風室。

(二)「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補助專案清查」：受補助單位南投縣信義鄉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涉以不實差勤資料詐領補助款至少 5,136 元，於 111 年 4 月 1 日函送南投地檢署偵辦，目前業由南投地檢署將被告 3 人依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及詐欺取財未遂罪提起公訴。

主席裁(指)示：

洽悉。請各單位主管配合落實利益衝突迴避相關事宜，有關本分署尚在查處中之案件亦請持續協助政風室辦理。

參、提案討論(如附件 3)

政風室陳主任思親：

113 年校園誠信「崇廉尚潔一向上躍升」專案活動宣導對象以高中及大專院校學生為主，目前實際執行方向尚待勞發署指示，各單位如有辦理涉及此年齡層民眾之活動，請惠予協助評估是否有加入廉政宣導之機會並通知本室。

主席裁(指)示：

各單位如有辦理相關活動，請通知政風室討論有無廉政宣導或專案活動之機會，本計畫後續如需召開相關合作會議，請阮副分署長啟釗督導。

肆、 臨時動議：(無)

伍、 主席結論：

一、政風室係以協助及監督之立場促進各單位業務推動與精進，並避免機關同仁發生不法情事，各單位平日於業務處理上如有疑慮，可隨時與政風室討論，以事前預防周延。

二、請政風室持續針對機關同仁辦理廉政法規之教育訓練及宣導，有關分署實際發生之案例亦可不定期於主管會議上加強提醒，俾利各單位及時調整制度或作法，避免發生類似情形。

陸、 散會（下午 2 時 03 分）